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质量监测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5年	完成时间	2123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南京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喻义勇1895 1651503
立项必要性	<p>1、根据《2024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环办监测函[2024]138号）《2024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苏环办〔2024〕92号）、《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挥发性有机物监测工作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0]335号文）、《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全省挥发性有机物强化监测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20]230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碳监测评估试点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苏环办〔2021〕323号）。根据国家及我省颗粒物组分监测、大气挥发性有机物监测和温室气体工作等相关标准和规范文件以及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等要求，立项以保证南京草场门大气多参数观测站的正常运行以及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控及预警、挥发性有机物监测等专项工作的正常开展，为江苏省和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及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提供技术支持。2、根据《2024年江苏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和方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江苏省水生生物监测优化调整方案（试行）》、《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实施意见》、《江苏省“十四五”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体系与能力现代化建设规划》以及《江苏省南京环境监测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和能力建设实施方案》等生物、生态监测工作有关文件的要求，为了支撑水生态监测专项实验室正常运行，我中心开展了生物、生态遥感以及鱼类、底栖动物、细菌、江豚等环境DNA等例行和专项监测工作。3、根据2024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和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要求开展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完成相关采样、制样、分析测试和报告编制等任务；开展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为管理部门提供数据支撑，服务相关污染防治工作。4、根据《关于加快建立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的实施意见》《江苏省“十四五”自然生态保护规划》《江苏省“十四五”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体系与能力现代化建设规划》《关于做好2021年全省生态环境系统网络安全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1]191号）等文件要求。开展该项目能够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业务信息系统及网络环境运行保障能力，确保生态环境业务专网信息传输能力逐步提升，不断增强环境监测数据信息传输稳定性和可靠性，通过运用专业的信息技术有效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不断完善。</p>		
实施可行性	<p>1、近年南京中心已按照国家和省要求，逐步建设完成涵盖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组分监测和温室气体监测等各类空气自动监测要素的能力配置。另外，南京中心在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方面具有三十多年的经验和基础，具备较好的软硬件条件和监测及预报分析能力。对人员、仪器设备、资金等具备较高的管理水平，能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2、人员结构合理，持证上岗，长期从事生物、生态监测及科研工作，配备相应设备。根据国家、省厅相关要求，历年来对全市水质、环境空气开展例行生物、生态遥感监测，为溯源监测和源头治理提供详实数据，为应对日益强化的环境考核和污染防治工作提供可信的数据，为环境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数据支撑。3、具备了土壤、地下水监测工作所需的采样、制样设施设备，相关人员具有土壤、地下水监测工作经验，能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按照国家和省级监测方案要求，能保质保量完成土壤、地下水监测工作，风险较小。</p>		
项目实施内容	<p>一、委托业务费346.15万元包括：1、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预警运维等共计146.5万；2、办公软硬件运维服务等共计73.65万；3、全中心监测设备计量检定27万；4、审计费用30万；5、实验室危废处置4万；6、新风系统维修维护65万。二、邮电费42.18万包括单位日常网络宽带费用等42.18万。三、办公设备购置9.6万元主要为办公用便携式电脑12台。四、水费3万：新大楼办公水费3万。五、电费70万为新大楼电费70万。六、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为长期聘用人员支出161.1万元。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主要用于新大楼其他维保服务和不可预见零星费用50.04万元。八、维修维护费125万：主要用于实验室仪器设备维修维护125万。九、专用材料费116.4万元：主要用于实验室试剂耗材116.4万元。十、差旅费21.33万元：用于业务差旅费21.33万元。十一、办公费9.5万元。十二、咨询费5万元：用于专家咨询费。十三、劳务费88.9万为实验室外聘人员工资支出88.9万。</p>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80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07
	政府性基金		0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环境监测业务经费		242.1	807	
中长期目标		<p>年度目标：1、支撑各项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专项工作，服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完成国家和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要求的各项任务。2、根据监测和管理要求，例行生物样品约2400个；生态监测野外核查约120个点位；其它遥感核查预估200个点位；每半年一次生物监测，水生生物监测12个点位，植物叶片及空气微生物11个监测点位；蓝藻水华监测每年5月~10月，每月一次，8个监测点位，暴发期加密；开展鱼类、底栖动物、细菌、江豚等eDNA监测，鸟类和蝶类生物多样性监测。3、完成国家和省级监测方案中土壤、地下水相关监测工作。中长期目标：1、通过实施该项目可为大气污染防治提供重要支撑，并力争使环境空气质量得以持续改善，达到国家及我省大气环境质量考核目标，进一步促进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障公众健康，提升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满意度。2、在完成各项例行监测目标的基础上，结合工地及裸土地扬尘、臭氧前体物、温室气体等热点问题逐步拓展遥感监测范围，开展溯源性监测。开展生物多样性监测，逐步拓展环境eDNA监测技术应用到非水生生物领域。3、根据“十四五”规划，以及国家和省级相关要求完成土壤、地下水监测任务，支撑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p>		
年度目标		<p>1、支撑各项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专项工作，服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完成国家和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要求的各项任务。2、根据监测和管理要求，例行生物样品约2400个；生态质量野外核查的类型核查120个点，其他各类遥感核查预估180个点位；完成每半年一次的水生物监测，国考水生生物监测11个点位，省考点30个；开展鱼类、底栖动物、细菌、江豚等eDNA监测；完成植物叶片及空气微生物11个点位监测任务；开展6个重点湖库藻情监测2次；开展12个城乡样地2轮鸟类多样性观测，3个湿地样地植被调查。3、完成国家和省级监测方案中土壤、地下水相关监测工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3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数量指标		地下水监测数据	≤939个	≤2167个
		地下水监测报告	≤0份	≤1份
		特征因子自动监测天数	≤182天	≤365天
		编制、发布空气质量日报	≤182份	≤365份
		编制、发布空气质量预报	≤182份	≤365份
		生物分析数据	≤1200个	≤2400个
		空气质量预警快报	≤15份	≤30份
		土壤监测成果报告(按省中心监测任务划分)	≤0份	≤2份

厂址目标		大气自动站质量监督与管理	≤10次	≤20次
		生态监测报告	≤0份	≤1份
	质量指标	生态质控指标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解决业务系统、网络系统、主机系统、安全系统、存储系统、机房专用设施和数据库等运行期间出现的故障	≤48小时	≤48小时
		系统故障修复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42.1万元	≤80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空气质量优良率及PM2.5指标	改善	改善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满意	满意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3年		完成时间	2121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南京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于君毅1895 165153
立项必要性	1、根据南京市环境综合整治相关要求及单位日常管理需要。2、保障新大楼各项业务正常运转。			
实施可行性	1、根据南京市环境综合整治相关要求及单位日常管理需要。2、保障新大楼各项业务正常运转。			
项目实施内容	根据南京市环境综合整治相关要求及单位日常管理需要，物业管理费主要为新大楼物业费189万（面积15696.46平方米，单价10元/月/平方米，15696.46m ² *10元*12月=189万元）。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18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9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物业管理	56	189
中长期目标		1、根据南京市环境综合整治相关要求，满足单位日常管理需要。2、保障新大楼各项业务正常运转。		
年度目标		1、根据南京市环境综合整治相关要求，满足单位日常管理需要。2、保障新大楼各项业务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算执行率	=30%	=100%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15696.46平米
服务人数数量			≥160人次	≥160人次
质量指标		消防监控系统完好率	≥100%	≥100%
		公共设施设备维护保养完好率	≥100%	≥100%
		楼房管理完好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卫生保洁及时率	≥100%	≥100%
		物业服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设施设备维保及时程度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6万元	≤18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办公环境改善度	较高	较高
	生态效益	水电能耗节约程度	满意	满意

	可持续影响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气、土壤、应急监测运行费用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5年	完成时间	2123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南京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立项必要性	<p>1、根据《关于印发〈长江及重要支流水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方案（试行）〉的函》（环办监测函[2019]637号）、《关于印发〈长江流域水生态监测方案（试行）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2]169号）《地表水自动监测技术规范（试行）》（HJ915-2017）、《江苏省环境水质（地表水）自动监测预警系统管理办法（试行）》等国家、省对环境监测工作有关文件要求，以及厅领导对小流域预测预报工作的批示，开展水环境质量例行监测和溯源监测、水生态调查评估监测以及水质预测预报研究工作。2、按照每年下达的专项工作文件进行相关专项监测工作，提升环境管理服务水平；加强对企业自行监测开展情况及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管理与现场检查，配合国家做好对已核发排污许可证的企业开展自行监测检查，大力推进企业自行监测。按照国家有关要求，开展南京市环境空气VOCs监测和数据分析工作，调查环境空气VOC和臭氧污染状况，开展PM2.5和臭氧双控双减、协同控制的研究工作，为进一步消减PM2.5和臭氧污染防治提供技术支撑。3、根据《2025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要求，驻市环境监测中心主要负责组织驻区域内监测力量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根据省生态环境厅指令和省环境监测中心调度，积极配合开展异地应急监测支援。做好日常应急监测值守值班工作，定期维护仪器装备、及时更新试剂耗材，确保应急监测仪器装备保持最佳状态。4、根据2024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和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要求开展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完成相关采样、制样、分析测试和报告编制等任务；开展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为管理部门提供数据支撑，服务相关污染防治工作。</p>		
实施可行性	<p>1、按照省市监测要点要求，长期开展南京水环境质量监测、溯源监测和预测预报研究工作；在日益强化的水环境考核和水污染防治工作能够提供及时可靠的预警、真实有效的数据和建设性报告分析，具有为保障南京市水环境质量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经验。2、按照中心监测要点要求，长期对南京市9家重点排污单位监测进行废水、废气监督监测和比对监测；配合省厅对南京市污染源执法监测，压实排污单位主体责任、提升自行监测数据质量，为环境管理提供精准可靠的监测数据支撑；按照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要求对南京市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中的醛酮类污染物开展监测；按照中心监测要点要求，长期对南京市9家重点排污单位进行废水、废气监督监测和比对监测；配合省厅对南京市污染源执法监测，压实排污单位主体责任、提升自行监测数据质量，为环境管理提供精准可靠的监测数据支撑。3、多年来对南京市突发环境事件处置进行应急监测，为突发环境事件处置提供第一手监测数据，可有效减轻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可行性较好。4、我中心具备了土壤、地下水监测工作所需的采样、制样设施设备，相关人员具有土壤、地下水监测工作经验，能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按照国家和省级监测方案要求，能保质保量完成土壤、地下水监测工作，风险较小。</p>		

项目实施内容		<p>一、委托业务费335万主要包括：1、环境空气VOC监测38万；2、现场仪器运维服务30万；3、应急仪器运维16万；4、实验室分析服务10万；5、水环境模型优化与在线模拟技术应用20万；6、水环境数据智慧分析技术应用25万；7、秦淮河流域生态调查监测及eDNA监测服务费25万；8、石臼湖水生植物调查服务费15万；9、基于自动预警、无人机巡查及采样和现场快速分析的溯源监测技术研究服务费10万；10、长江水生态考核背景下南京市秦淮河“一标一策”（汛期污染强度 水质综合指数）达标体系构建研究10万；11、底图和图文绘制10万；12、生态环境技术报告制作10万；13、环境空气质量监控和预报系统迁移与升级服务71万；14、空气质量预报服务与运维10万；15、环境空气特征污染物试点监测采样服务10万；16、大气溯源调查及新技术应用服务10万；17、气象信息共享服务费15万。二、专用材料费220万主要包括：1、现场监测耗材及配件55万；2、应急耗材及配件40万元；3、实验室标准物质及耗材等111万；4、水质现场采样耗材10万；5、土壤采样耗材4万。三、维护维修费18万元主要为仪器设备老化维修费用。四、差旅费60万为现场应急外出监测费用。五、劳务费385万元为应急、土壤、水科、分析等劳务费385万。六、其他商品服务支出主要为应急值班晚餐费35万。七、印刷费5万主要为质报书排版印刷费等。八、租赁费58万包括长江、石臼湖、玄武湖、固城湖、金牛湖采样租船费32万及车辆业务保障费用26万。九、电费100万。</p>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1199.46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1199.46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水、气、土壤、应急监测运行费用		119.9	1199.46	
中长期目标		<p>年度目标：1、完成例行监测任务，对重点断面开展溯源监测分析，保障水质自动站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确保南京市水环境质量处于全省前列。2、根据《2025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技术规范》（HJ/T 373-2007）等要求等相关标准及规范文件要求，负责南京市重点排污单位监督监测（执法监测）的省级质量核查和抽测；负责配合省厅开展各类专项污染源监督监测（执法监测）工作。3、妥善应对南京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工作，并随时根据省厅和省中心调度，开展异地应急监测工作，减轻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的危害，为应急处置提供强力支撑。4、完成国家和省级监测方案中土壤、地下水相关监测工作。中长期目标：1、确保水环境水质监测能力建设持续发展；按时完成省要地表水、饮用水、入江河道等断面的采样任务和省控水质自动监测站的质控管理工作，为水环境管理和考核提供准确数据；开展污染的溯源分析工作，助力水污染防治攻坚，为水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提供技术支持。2、加强污染源监测能力建设，围绕环境管理部门开展各项专项工作，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全面支撑污染防治攻坚战。3、加强应急监测能力建设，围绕同时应对区域内两起较大以上规模的突发环境事件，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提供第一手数据，全面支撑污染防治攻坚战。4、根据“十四五”规划，以及国家和省级相关要求完成土壤、地下水监测任务，支撑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p>		

年度目标		1、根据《2026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技术规范》（HJ/T373-2007）等要求等相关标准及规范文件要求，负责南京市重点排污单位监督监测（执法监测）的省级质量核查和抽测；负责配合省厅开展各类专项污染源监督监测（执法监测）工作。2、妥善应对南京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工作，并随时根据省厅和省中心调度，开展异地应急监测工作，减轻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的危害，为应急处置提供强力支撑。3、完成例行监测任务，对重点断面开展溯源监测分析，保障水质自动站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确保南京市水环境质量处于全省前列。4、完成每年5月~10月蓝藻水华监测工作，每月一次，8个监测点位，暴发期加密，出具相应监测快报。5、完成国家和省级监测方案中土壤、地下水相关监测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10%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质自动预警报告（根据实际预警次数调整）	≤18份	≤36份
		挥发性有机物分析报告	≤6份	≤12份
		省补偿监测及数据上报	≤12次	≤24次
		挥发性有机物数据平台上报	≤6份	≤12份
		出具应急监测数据及快报（根据突发环境事件起数及分级确定）	≤0份	≤1份
		黑臭水体监测及数据上报	≤1次	≤2次
		地下水监测报告	≤0份	≤1份
		溯源及专项报告	≤3份	≤6份
		设备运维情况	≤6份	≤12份
		水环境质量分析报告	≤6份	≤12份
		地表水自动监测质控报告	≤6份	≤12份
		出具重点源监督监测报告	≤75份	≤150份
		土壤监测成果报告（按省中心监测任务划分）	≤0份	≤2份
		建成区消劣监测及数据上报	≤2次	≤4次

		地下水监测数据	≤939个	≤2167个
		蓝藻预警监测报告	≤8份	≤24份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和监测报告无重大差错	无	无
		现场应急监测质控符合规范要求	=100%	=100%
	时效指标	出具应急监测数据及快报及时性	≤100%	≤100%
		应急事故响应及时性	=100%	=100%
		现场监督监测项目完成率	≤9家次	≤18家次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19.9万元	≤1199.4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南京市水环境质量处于全省前列	前列	前列
		有效控制应急事故对社会及环境的影响	有效	有效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车辆购置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3年	完成时间	2121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南京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立项必要性	根据《江苏省省级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配备更新实施细则》（苏事管【2020】79号）相关规定，结合我中心车辆实际使用状况，我中心保留车辆14辆（其中，业务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主要用于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环境执法监测、环境应急监测和各类专项环境监测工作等。因业务工作繁忙，用车需求量增大，加剧了车辆老化速度，维修费用高，出车存在较大安全隐患，严重影响日常监测工作的正常开展。		
实施可行性	根据《江苏省省级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配备更新实施细则》（苏事管【2020】79号）相关规定，结合我中心车辆实际使用状况，我中心保留车辆14辆（其中，业务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主要用于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环境执法监测、环境应急监测和各类专项环境监测工作等。因业务工作繁忙，用车需求量增大，加剧了车辆老化速度，维修费用高，出车存在较大安全隐患，严重影响日常监测工作的正常开展。		
项目实施内容	专用设备购置：两辆商务车更新50万。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5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5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车辆购置		0	50	
中长期目标		用于保障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环境执法监测、环境应急监测和各类专项环境监测工作监测任务正常开展。		
年度目标		用于保障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环境执法监测、环境应急监测和各类专项环境监测工作监测任务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预算执行率	=0%	=100%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采购数量	≤0辆	≤2辆
	质量指标	车辆验收合格率	≤0%	≤100%
		车辆利用率	≤0%	≤100%
	时效指标	车辆保障业务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0万元	≤50万元
	经济效益	促进能源结构调整和减少碳排放	较高	较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对环境监测保障业务工作开展的影响程度	满意	满意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满意	满意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新大楼网络安全设施		主管部门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5年		完成时间	2123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南京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立项必要性	1、依据《《关于加快建立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的实施意见》《江苏省“十四五”自然生态保护规划》《江苏省“十四五”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体系与能力现代化建设规划》《关于做好2021年全省生态环境系统网络安全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1]191号)等。2、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业务信息系统及网络环境运行保障能力，确保生态环境业务专网信息传输能力逐步提升，不断增强环境监测数据信息传输稳定性和可靠性，通过运用专业的信息技术有效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不断完善。			
实施可行性	1、项目实施需要常年从事环境监测行业包括美丽南京监测指标评估、质皮书出版印刷、LIMS业务系统在内的各类业务系统、数据库、计算机及其附属设备、机房环境及设备、网络环境及设备集成实施与维护维修经验的服务商提供运行维护服务。2、项目实施必须通过政府招标采购选取符合要求的服务商提供服务，服务期间分批次支付服务费，并通过期间检查和满意度调查等风控措施，确保项目实施按照既定计划完成。			
项目实施内容	一、委托业务费234.8万包括：1、美丽南京监测指标评估研究50万。2、环境监测数据资源管理中心（数据应用中心）二期70万；3、综合业务管理平台三期90万；4、环境监测数据资源管理中心（数据应用中心）二期、综合业务管理平台三期监理服务4.8万；5、Lims国产数据库信创改造费用8万；6、虚拟专网架设与安全保障服务12万。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不可预见费100万（包含乡村振兴帮扶经费）。三、维修维护费188万：零星仪器设备维修维护更新等。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485.2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485.2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新大楼网络安全设施	0	485.2
中长期目标		中长期目标：项目实施有助于各类监测业务数据信息的整合、分析和挖掘，并形成有价值的信息资源，为环境监测行业管理决策提供技术支撑。年度目标：项目实施有助于各类监测业务数据的整合、分析和挖掘，并形成有价值的信息资源，为环境监测行业管理决策提供技术支撑。能够确保中心的综合业务、业务系统、网络系统、主机系统、安全系统、存储系统、机房专用设施和数据库等正常运行，保证监测数据信息及时有效获取和输出，以达到中心管理工作的要求。		
年度目标		1、支撑各项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专项工作，服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完成国家和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要求的各项任务。2、完成例行监测任务，对重点断面开展溯源监测分析，保障水质自动站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确保南京市水环境质量处于全省前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补偿及监测数据上报	≤12次	≤24次
		溯源及专项报告	≤3份	≤6份
		水质自动预警报告（根据实际预警次数调整）	≤18份	≤36份
		建成区消劣监测及数据上报	≤2次	≤4次
		地表水自动监测质控报告	≤6份	≤12份
		黑臭水体监测及数据上报	≤1次	≤2次
		水环境质量分析报告	≤6份	≤12份
		大气超站与数值模型数智化升级平台使用	≤182日	≤365日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和监测报告无重大差错	无	无
	时效指标	监测任务完成时效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0万元	≤485.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空气质量优良率及PM2.5指标	改善	改善
		南京市水环境质量处于全省前列	前列	前列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人员满意度	满意	满意